

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基金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职的公告

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兴证资管金麒麟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(FOF)的基金经理斯苑蓓，自2025年12月19日起开始休产假，暂离工作岗位超过30日，无法正常履行基金经理相关职责。

经本公司研究决定，在斯苑蓓休假期间，兴证资管金麒麟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(FOF)由共同管理该产品的基金经理王诗韵单独管理，斯苑蓓休假结束后，恢复履职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备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9日